

证券代码：835431 证券简称：非凡传媒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北京非凡影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吴剑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5,534,80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650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许亮因出差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尚未聘任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代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非凡影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5,53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非凡影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5,53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非凡影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5,53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非凡影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5）及《北京非凡影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5,53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非凡影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5,53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非凡影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549,7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吴剑锋、吴剑萍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经营结果，并结合公司实际的经营状况，经公司审慎研究，2023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5,53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5,53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计划在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综合授信额度。在上述贷款、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授权董事长吴剑锋根据银行授信需要，签署各项相关的法律文书。本次授权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5,53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二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北京非凡影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72,134,991.03 元，实收资本为 206,448,262.00 元，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资本的二分之一。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5,53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其中第一项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该项解释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会计政策中对应内容变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5,53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规定，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做出了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35,534,8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娟、高瑶

（三）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非凡影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非凡影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非凡影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